# 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文教基金會

#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7

日

### 財團法人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文教基金會

第六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紀錄

主席: 童董事長政宏 紀錄: 郭品禎

時間:105年12月27日(星期二)下午五時

地點:國立竹南高中會議室

### 一、 董事長致詞

本年度代表文教基金會參與竹南高中 3 月 17 日高中評鑑、6 月 14 日畢業典 禮及 11 月 12 日校慶活動,並於 8 月 29 日開學典禮中頒發升學優秀學生獎勵金, 積極扮演竹南高中協力單位的角色, 期望竹南高中能在校長用心領導下各項績效蒸蒸日上。

### 二、 校長致詞

感謝文教基金會長期來的支持,讓本校學生及學校能有更好的績效,與各位董事報告,承蒙教育部的肯定,本校將於106學年度辦理全國高中職教務主任會議及107學年度全國高中職校長會議,另外,本年度除了國語文競賽、全國美展與科展仍獲得好成績外,今年還有一名廖家問同學參加機器人比賽獲得世界冠軍,總統亦來文道賀。本人除繼續努力推動校務外,也期待透過文教基金會的支持下,學生在各個不同的領域中能夠獲得更好的榮譽。

### 三、 業務報告

- (一) 105 年度工作報告。(請參考第3頁,附件一)
- (二)12月底兩筆定存將到期,目前可採行結清范校長及童董事長政宏與劉主任 秀美聯名帳戶,將結清所餘金額轉至原文教基金會帳戶,該帳戶變更董事 長及校長印鑑即可繼續使用。

經與玉山銀行及永豐銀行連繫後,已經永豐銀行(目前定存利率 1.080%) 同意開設基金會帳戶,可將渣打銀行(目前定存利率 0.39%)全部帳戶結清 後轉至永豐銀行。

(三) 前次會議所討論連倍元獎助學金,經 google 後所得之資訊皆連結至本文 教基金會網頁。

### 四、 提案討論

(一)本會105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請討論。

說明:請參考第4頁,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二)本會 106 年度工作計畫,請討論。

說明:請參考第5頁,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三)本會 106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請討論。

說明:請參考第6頁,附件四。

決議: 照案通過

(四)修正教職員指導學生比賽獲獎獎勵金要點,請討論。

說明:請參考第7頁,附件五。

決議:於本會議中修正通過。

(五)訂定靜態競賽獎勵,請討論。

說明:請參考第8頁,附件六。

決議:於本會議中修正通過。

四、 臨時動議

無

### 五、 董事長結論

感謝大家熱情參與討論與今天的蒞臨,未來開會將於事前一至兩周電話邀約與確認,以期有更高的出席率。

六、 散會

## 財團法人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文教基金會 105 年度工作報告

- 一、收入(至12月31日止)
  - 1. 捐款:130,000 元
    - (1) 童政宏董事長:100,000 元
    - (2) 王銘國董事:10,000元
    - (3) 黄炅郎董事:10,000元
    - (4) 游國書董事:10,000元
  - 2. 利息:23,427元
- 二、辦理事項:計支出 184, 287 元
  - 1. 104 學年成績進步獎:18,000 元
  - (1) 第一學期 10,200 元
  - (2) 第二學期 7,800 元
  - 2. 教職員工指導學生獲獎獎勵金:9,500元
    - (1) 苗栗縣英語聽力競賽第三名1,000元
    - (2) 科展區競賽優等 4,000 元
    - (3) 全國國語文複賽總計 4,500 元
      - ❖ 閩南語演說第一名 1,500 元
      - ❖ 寫字第二名 1,000 元
      - ❖ 國語字音字形第三名 1,000 元
      - ❖ 國語朗讀第三名 1,000 元
  - 3. 贊助藝文競賽獲獎獎勵金:4,500元
    - (1) 微電影校內競賽團體組第一名 2,000 元
    - (2) 微電影校內競賽團體組第二名 1,500 元
    - (3) 微電影校內競賽團體組第三名1,000元
  - 4. 考場服務:10,637元
    - (1) 105 大學學測考生服務雜支 1,037 元
    - (2) 導師探視車馬交通費 7,800 元
    - (3) 統測考場服務 1,800 元
  - 105 年度畢業生升學成績優良獎勵金:136,000 元。
    - (1) 105 年度學測單科滿級分 12,000 元
    - (2) 105 升入頂尖大學暨入學測驗成績優良 124,000 元
  - 6. 雜支:5,740 元
    - (1) 校慶、畢業典禮花籃 2,700 元
    - (2) 贊助 52 期薰風校刊 2,500 元
    - (3) 郵資、原子印等 540 元

附件二

# 財團法人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文教基金會 105年度 經費收支決算表

民國 105年01月01日至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結算	十四、州至市乃		
項目	小計	合計	說明	
一、收入				
利息收入	23, 427			
捐款收入	130, 000			
收入合計		153, 427		
二、支出				
成績進步獎	18, 000			
教職員工獎勵金	9, 500			
贊助競賽獎勵金	4, 500			
考生服務隊費用	10, 637			
升學成績優良獎勵金	136, 000			
雜支	5, 740			
支出合計		184, 377		
本年度結餘(短絀)		(30, 950)		
上期累積餘(短)絀		288, 573		
本期累積餘(短)絀		257, 623		

董事長: 製表:

附件三

# 財團法人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文教基金會 106 年度工作計畫

### 帽一、辦理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

- 1. 升學成績優良獎勵金:
  - (1)單科滿級分預計 10,000 元
  - (2) 升入頂尖大學暨入學測驗成績優良預計 120,000 元
- 2. 進步獎:

獎勵每學期第二次定期考試進步獎,預定20,000元。

- - 四、贊助藝文活動: 配合學校辦理美術、音樂展演及其他藝文展覽或比賽。
  - 五、組織考生服務隊: 提供本校同學參加大學聯招、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及四技二專聯招考 試等之服務工作。
- 冗六、其他事項及雜支: 郵資、典禮花籃及臨時活動等雜支。

附件四

# 財團法人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文教基金會 106 年度 經費收支預算表

民國 106年01月0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平位・州至市九
項目	結算	說明	
	小計	合計	动 奶
一、上期累積餘(短)絀		257, 623	
一、收入			
利息收入	23, 414		
捐款收入	100, 000		
收入合計		123, 414	
二、支出			
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	150, 000		
教職員工獎勵金	40,000		
獎勵學生參加校外競賽	18, 000		
藝文活動贊助	20, 000		
考生服務隊	20, 000		
其他事項及雜支	10,000		
支出合計		258, 000	
本年度結餘(短絀)		(134, 586)	
本期累積餘(短)絀		123, 037	

董事長: 製表:

### 附件五

### 修訂說明:

本校國文科教學研究會建議修訂《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教師暨員工指導學生 參加各項比賽成績優良獎勵要點》,建議內容為除本校教職員指導學生 外,熱心且義務至本校指導學生的校外老師亦應受有同等待遇,甚或給予 培訓鐘點費。

修訂後	修訂前
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教師、員工暨校外老師	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教師暨員工指導學生
指導學生參加各項比賽成績優良獎勵要	參加各項比賽成績優良獎勵要點
黑片	
(新增第二項) 另因義務到校指導學生的校外老師, 應給予相同待遇以慰辛勞。	<ul><li>一、本校教師除教學認真外,更利用暇時 熱心指導學生,使能厚植實力參加各 項校內外競賽,而獲得優異成績,為 校爭光,為表示對指導老師辛勞之肯 定,特訂定本要點。</li></ul>
二、本校教職員工暨校外老師 實際指導學 生個人或團体參加校外各項比賽,或 本人參加各項校外比賽,榮獲優良成 績,獎勵方式如左:	二、本校教職員工實際指導學生個人或團体參加校外各項比賽,或本人參加各項校外比賽,榮獲優良成績,獎勵方式如左:
八、本要點之獎勵金,由 <b>文教基金會</b> 經費 支付。	八、本要點之獎勵金,由 <mark>家長會經費或文</mark> 教基金會經費支付。

### 國立竹南高中校外競賽活動獎勵辦法

105年12月27日訂定

- 一、緣起:為鼓勵學生踴躍參加各項競賽活動以為校爭光,特訂定本辦法以獎勵競賽成績優良學生。
- 二、 獎勵對象:凡本校學生代表學校參加教育主管機關舉辦之各項展覽或競賽,榮 獲名次者。

### 三、 獎勵標準:

### (一)縣級(校外)競賽:

第一名:現金或圖書禮券 2,000 元、

第二名:現金或圖書禮券 1,500 元、

第三名:現金或圖書禮券1,000元。

### (二)分區(含區域性)競賽:

第一名:現金或圖書禮券 4,000 元、

第二名:現金或圖書禮券 2,500 元、

第三名:現金或圖書禮券 2,000 元、

佳作(含第4至6名)現金或圖書禮券1,500元。

### (三) 全國競賽:

第一名:現金或圖書禮券 10,000 元、

第二名:現金或圖書禮券 5,000 元、

第三名:現金或圖書禮券 4,000 元、

第四名:現金或圖書禮券3,000元、

第五、六名:現金或圖書禮券 2,500 元。

- (四)國際競賽及團體組成績優異者,另案簽核鼓勵。
- (六)榮獲縣級、分區或全國比賽特優者比照第一名獎勵標準,優等者比照第二 名獎勵標準。
- 五、本獎勵金因總金額有限,若學生連續代表參加各等級比賽,僅能領取最高等級 獎勵金。
- 六、代表學校參加校外各級比賽,成績優良已獲主辦單位獎勵金者,可重複領取各等級獎勵金。
- 七、獎勵對象只限於個人組之比賽,團體組比賽成績優異者另案簽核獎勵。
- 八、本獎勵要點第三條之獎勵標準,得視年度經費預算酌予調整。
- 九、頒獎:於公開集會或升旗等時間,請董事長或校長頒發。
- 十、本辦法經財團法人國立竹南高中文教基金會董事會議通過後實施。

# 財團法人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文教基金會 財產清冊

(填報日期:106年12月31日)

(填報互動·100 午 12 月 51 日)						
利	重類	名稱	單位	數量	金額 (新臺幣元)	備 註 (存放機關及其證明文件字號)
經法院	動産	定期存款	式	1	5, 000, 000	渣打銀行帳號末四碼 9186
院登記	小計				5, 000, 000	
未經法院登記	動產	定期存款	式	1	1,000,000	渣打銀行帳號末四碼 9186
	動產	活期存款	式	1	88, 119	渣打銀行帳號末四碼 9059
	動產	活期存款	式	1	169, 251	渣打銀行帳號末四碼 9186
	動產	活期存款	式	1	253	渣打銀行帳號末四碼 4398
	小計				1, 257, 623	
總計	-				6, 257, 623	